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18-043

##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7月4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缪昌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2、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 3、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拟将本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吉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南京金霖祥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比例为江苏吉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3%，转让价格为 104.9538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江苏吉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仍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 4、审议通过《关于杰出科技人才激励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为培养、引进和稳定优秀的科技人才，董事会决定向高端科技人才发放特殊津贴。津贴标准如下：

科技人才类别	津贴标准
“两院院士”	5 万元/月
“国家千人计划专家”	4 万元/月
“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学者”	3 万元/月
“国家青年千人计划专家”、“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2 万元/月
“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	1 万元/月

以上津贴发放对象不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多项获得者按“就高”原则办理。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1 日

#### ● 报备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